

# 广西大学林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 调剂复试录取实施细则的补充说明

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的调剂工作，除本补充说明涉及的内容外，其余要求等均参照《林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执行。

## 一、调剂专业及需求

我院有部分专业尚有招生计划指标，可面向社会考生接受调剂，具体专业及预期调剂人数参见《广西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需求表》。

## 二、调剂基本条件

1. 成绩达到“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B 类考生）”以上，并符合我校各学科专业对外公布的考生复试资格分数线和复试要求；

2. 须符合我校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相关报考条件。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

4. 具有所报考专业扎实的专业基础、较强的科研潜力和较高的综合素质；

5.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其初试成绩须达到调入地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我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及“退役大学生

士兵计划”专项已录满，无需调剂。

### 三、调剂申请及审核

1.根据国家规定，我校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 12 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 24 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我校未明确受理意见，系统自动解除锁定，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2.所有调剂考生的复试相关工作实施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调剂无效；

3.对申请我校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将充分商议和筛选，民主决策，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4.在全国研招网调剂系统中考生的学籍学历信息有错误的，若考生被列入复试名单，考生在复试前必须出具相关校验报告方可参加复试。

5.复试前，调剂考生应向学院提交满足考生复试资格审核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等，经学院核验符合要求方可进入复试。具体要求按《林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的规定。

### 四、调剂复试时间

我校调剂考生复试时间预计在 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 日之间进行，具体复试时间学院另行通知。

### 五、复试考核方式、内容、形式

调剂考生的复试方式、考核内容及形式等，均与一志愿考生要求一致。

### 六、综合成绩计算

### **（一）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综合成绩=初试成绩标准分×50%+复试成绩标准分×50%

成绩结果按百分制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二）调剂考生初试成绩标准分**

初试成绩标准分=（政治统考分+外国语统考分）/2

注：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符合国家相关加分政策的考生，项目加分值按国家政策规定。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 **（三）复试成绩标准分**

复试成绩标准分（满分 100 分）=外语水平考核成绩（满分 20 分）+专业基础能力考核成绩（满分 40 分）+科研潜力及综合素质考核成绩（满分 40 分）

## **七、拟录取公示与候补补录**

### **（一）拟录取规则**

- 1.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2.综合成绩为录取成绩。考生按综合成绩排名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成绩相同的，按复试成绩排名从高到低排序。
- 3.复试成绩未达到 60 分的不予录取。

### **（二）拟录取公示与候补补录**

- 1.完成复试后，学院及时在本院网站公布复试成绩（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复试专业、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及综合成绩等）。
- 2.拟录取考生名单在全校复试工作结束后，在研究生院官网统一公示，公示期为 7 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3.有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或增加招生指标情况的,从候补录取考生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录取。

4. 候补考生接到待录取通知后,应在 12 小时内 在研招网系统进行确认。如果招生学院在 8:00 - 20:00 期间通过电话两次(含两次,时间间隔 1 小时以上)未能联系上候补考生,视为考生自动放弃候补资格。

## **八、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学校招生复试有关文件和《林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执行。